

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股長 蕭淑文
電話：03-3322101#6101
傳真：03-3338087
電子信箱：10010945@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桃建照字第11500331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電子副本範本

主旨：本處建築執照電子化系統新增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電子副本下載功能暨自115年5月1日起實施電子副本與紙本副本雙軌制，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處「建築管理數位轉型無紙化審查系統開發擴充作業」專案計畫辦理。
- 二、旨揭系統新增電子副本下載功能，可提供設計人、承造人及監造人以自然人憑證認證後下載列印使用。
- 三、凡由建造執照電子副本下載系統下載之副本圖電子檔，辨別功能含「下載人員資訊」、「執照字碼」、「驗證碼」、「驗證網站QRCODE」、「市府浮水印」等資訊，並可使用檢查碼驗證功能進行查驗比對。
- 四、自115年5月1日起實施電子副本與紙本副本雙軌制，預計同年7月1日起全面實施電子副本。
- 五、作業系統網址(<https://building.tycg.gov.tw/kcgEpaper>)，副請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及桃園市建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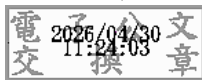
電子
文
騎

5

師公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

正本：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民政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

副本：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系統上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裝

訂

線

